

宝鸡陵塬机场改扩建工程可研报告编制 项目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宝鸡陵塬机场改扩建工程可研报告编制项目

委托方（甲方）：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受托方（乙方）：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年 7月 20日

签订地点： 西 安



宝鸡陵塬机场改扩建工程可研报告编制 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乙方：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条件

(一) 项目名称：宝鸡陵塬机场改扩建工程可研报告编制项目

(二) 项目编号：ZXGJ-ZB14-2026-022

(三)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提交成果文件（并通过省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出具评审报告）。

(四) 服务内容：编制宝鸡陵塬机场改扩建工程可研报告，并根据省发改委评审中心意见修改完善可研报告。

二、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柒仟元整（¥567000.00），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肆仟玖佰零伍元陆角陆分整（¥534905.66），税率为 6%。

(二) 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完成项目所要求的服务至验收合格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 项目总报价应当包括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的总和，为包干费用，如人工费、成果编制费、仪器设备使用费、资料费、项目成果评审费、差旅费、保险费、管理费、税金等一切费用的体现，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其他必需的费用也须列入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成交金额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款项结算

(一)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 货币单位：人民币

(三) 结算条件：乙方在每次付款前按照付款金额开具发票给甲方。

(四) 付款方式：分期支付

第一阶段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第二阶段进度款：乙方完成项目可研报告编制（通过省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出具评审报告）并通过甲方验收确认，且交付成果后，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所有款项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每次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按甲方要求提供对应数额的税务发票，若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四、服务质量保证

(一) 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三) 乙方需提交所有建设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五、验收

(一) 所提供的服务，最终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服务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服务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5日内完成整改，经2次整改仍不达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责。

(二) 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本合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三) 验收标准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甲方验收标准及要求。

(四)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五) 验收依据：

3.1 合同文本；

3.2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3.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3.4 验收清单。

(六) 成果交付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纸质版正式可研报告 5 份;电子版报告 (Word+PDF 格式): 全套可编辑文件 1 套;配套附表、附图、支撑材料等全套资料。

六、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三) 若乙方违约引发诉讼等一切纠纷,由乙方承担甲方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等全部维权支出。

(四)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全部或部分服务转包、分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七、争议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协商确定的内容形成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盖章)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邮编:	邮编: 21001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025-88018888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城南支行
	账号: 4301012909100365164
日期: 2026年7月20日	日期: 2026年7月20日

六四八八

